

臺北市大同區公所 110 年 8 月份

里幹事社工員聯繫會報暨里幹事工作會報會議紀錄

- 一、時間：110 年 8 月 31 日上午 11 時
- 二、地點：以 Webex 視訊方式辦理
- 三、主席：林主任秘書意閔（代）紀錄：王孟修
-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到表)
- 五、確認上次工作會報會議紀錄：准予備查。
- 六、聯繫會報各單位報告：

(一)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大同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1. 大同區列冊低收獨居老人統計至 110 年 7 月底，共 287 名，截至 110 年 8 月 5 日止共增列 3 名，減列 0 名，合計 290 名。
2. 配合社會局防疫政策，本中心社工持續發放列冊獨居長者關懷口罩。

(二) 大同昌吉老人日間照顧中心：

- 大同昌吉老人日照中心於 8/23 起階段式恢復日間照顧服務，初步擬降載收托，人員分艙分流照顧。

(三) 臺北市大同區健康服務中心：

- 110 年 7 月份登革熱防治工作報告：

截至 110 年 7 月 30 日，請針對高風險場所加強宣導如市場、夜市、空屋空地等，落實「巡、倒、清、刷」，讓病媒蚊無法繁殖，比靠噴藥滅蚊更有效。

登革熱個案疫情調查及追蹤管理成果如下：

類別		本月新增	本年度累計	備註
臺北市	確診個案	本土	0	0
		境外	0	0
大同區	通報個案		0	0
	確診個案	本土	0	0
		境外	0	0

-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請協助宣導：
 - 口罩實名制 3.0：本中心自 110 年 7 月 1 日起停止販賣口罩，如民眾有需要請採線上預購或至藥局或超商購買。
 - 為避免家戶感染，本市自 110 年 7 月 23 日起，經本府衛生主管機關追蹤之居家隔離者且其住家不符一人一戶之規範，由衛生單位安排

並一律入住本市「專收居家隔離者之防疫旅館」。

-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升溫，請加強宣導「確診 COVID-19 可以這樣做!」、「接觸過 COVID-19 確診者，可以這樣做!」相關注意事項，有關疫情或疫苗注射最新資訊，請上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COVID-19 防疫專區查詢

(<https://www.cdc.gov.tw/Disease/SubIndex/N6XvFa1YP9CXYdB0kNSA9A>)

確診 COVID-19 可以這樣做!!

多數 COVID-19 確診者屬輕症，可自行康復。為將醫療資源留給重症者，若確診請在家勿外出，待公衛人員通知。

生活指引

- 居住**
 - 一人一室 獨立衛浴
 - 勿接觸同住者
 - 勿共餐 共用物品
- 衛生**
 - 佩戴口罩
 - 酒精 / 肥皂 清潔手部
 - 酒精 / 稀釋漂白水 清潔物品
- 聯繫**
 - 聯絡有症狀前3日的 密切接觸者
 - 告知接觸者自我隔離 & 健康監測
- 健康** 留意症狀，若出現：
 - 喘 / 呼吸困難
 - 持續胸痛 / 胸悶
 - 意識不清
 - 皮膚 / 唇 / 指甲發青

立即聯繫 119、衛生局 依指示就醫，勿搭大眾運輸

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Central Epidemic Command Center

接觸過 COVID-19 確診者，可以這樣做!!

若會與確診者(出現症狀前三天至隔離前)密切接觸(共餐、共居、共處15分鐘以上)，請先居家隔離勿自行離家，待衛生單位通知。非密切接觸者，仍需14天自我健康監測，有疑似症狀請戴口罩就醫，並告知接觸史。

生活指引

- 居住**
 - 一人一室 獨立衛浴
 - 勿接觸同住者
 - 勿共餐 共用物品
- 衛生**
 - 佩戴口罩
 - 酒精 / 肥皂 清潔手部
 - 酒精 / 稀釋漂白水 清潔物品
- 健康** 觀察是否出現 COVID-19 相關症狀：
 - 發燒 / 喉痛 / 頭痛 / 流鼻涕 / 腹瀉 / 倦怠 / 嗅味異常 / 呼吸急促等

若出現以下嚴重症狀：

- 喘 / 呼吸困難
- 持續胸痛 / 胸悶
- 意識不清
- 皮膚 / 唇 / 指甲發青

立即聯繫 119、衛生局 依指示就醫，勿搭大眾運輸

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Central Epidemic Command Center

- 臺北市長期照顧管理中心提供居家服務、輔具申請、居家護理、喘息服務及交通接送等長照服務，如里內有符合65歲以上老人、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手冊)者、55-64歲原住民或50歲以上失智症，並有服務申請需求者，可通知各里地段護理師協助轉介。
- 設籍本市65-74歲長者及設籍本市55至64歲原住民族長者，從未接種23價肺炎鏈球菌疫苗可至合約醫療院所接種1劑公費疫苗；請攜帶「身分證」及「健保卡」；如為中低(低)收入戶者，另需攜帶「中低(低)收入戶證明」；如為原住民族者請攜帶「催種通知單」或「原住民族身分證明文件」。
- 有關社區滋擾個案若遇有需醫療評估及護送就醫之情事，可聯繫24小時諮詢專線，三軍總醫院北投分院，服務專線：0965813818/02-28962095。
- 社區健康促進宣導：
 - 「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禁用新興菸品實施要點」自110年1月18日開始實施，要點內容及海報如附件。
 1. 新興菸品：指類菸品(如電子煙)、加熱式菸品與其他菸品。

2. 使用新興菸品：指吸用、嚼用、含用、聞用或以其他方式使用新興菸品，或攜帶已點燃或已啟動使用功能新興菸品之行為。
3. 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人員發現於禁用範圍使用新興菸品者，應予勸阻。

■ 健康職場認證：期能協助職場推動健康促進提供個人完善的健康資源、全面評估改善生理及社會心理工作環境，並擴及員工眷屬、社區之企業社會參與層面，落實企業社會責任，共同齊心營造健康職場建立健康的支持性工作環境。申請方式：請上『健康職場資訊網』（網址：<http://health.hpa.gov.tw/>）之「健康職場認證申請專區」，證類別及通過標準如下：

1. 健康啟動標章：鼓勵職場致力推動無菸環境，並開始推動職場健康促進工作。通過標準為：
 - (1) 職場菸害防制推動工作優於法令要求。
 - (2) 重點工作辦理情形：「健康需求評估」為必辦類別，另需至少再執行2項類別(健康體能、飲食、體位、戒菸、癌篩等健康促進議題)。
2. 健康促進標章：鼓勵職場致力推動無菸環境及計畫性推動職場健康促進且績效卓著。通過標準為：
 - (1) 職場菸害防制推動工作優於法令要求。
 - (2) 重點工作辦理情形：
 - A. 「健康促進工作推動之範疇」至少需達成「個人健康資源」（健康檢查及健康促進資源）及「生理健康工作環境」（對於可能發生的職業疾病進行預防與改善措施）類別評核的指標。
 - B. 從獲得首長的支持、進行全面性評估、界定健康促進實施項目，而後擬定年度計畫，設定適合的量化與質化指標以評估推動成效、持續改善等，依步驟逐步推動健康促進工作。

■ 自 109 年 1 月 1 日起，臺北市捷運線形公園，自捷運中山地下街 R1 出口(鄰近市民大道)起至捷運淡水信義線忠義站間，為全面禁止吸菸場所，違反規定於上開禁菸場所吸菸者，將依菸害防制法第 31 條第 1 項規定，處新臺幣 2,000 元以上 1 萬元以下罰鍰。

- 全球每3秒鐘新增1位失智者，目前台灣有超過29萬失智人口，推估大同區65歲以上失智症人數約為1,857人，但實際領有失智症身心障礙手冊僅377人，顯示絕大多數疑似失智個案未就醫，因應失智人口快速增加，提供失智者、照顧者及家屬所需的服務與支持，提升社會大眾對失智症的正確認識及友善態度，降低對家庭社會的衝擊，消弭對失智症的歧視和偏見，營造社區支持性環境，身為社區的一員，我們可以做以下4點：看、問、留、撥，從關懷失智症開始，

<p>看 發現異狀 茫然無助、重複行為</p> <p>如何判斷此人為失智者或可能需要幫助？</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神情不安、精神不濟、外觀顯得狼狽（可能走失多時，久未進食，體力不支）。 ● 穿著不合常理，如大熱天穿厚大衣、兩腳鞋子不同、內衣外穿。 ● 配戴愛心手錶、衛星定位器、特殊標誌或衣服上繡姓名電話等。 ● 與一般顧客不同，不知道自己需要什麼，眼神可能空洞。 ● 有許多重複性行為，像是重複問事、重複拿東西、重複付錢或要求找錢、來回走動而不知目的等。 <p>注意 部份失智者外觀可能有異狀，但多數失智者看起來與一般人無異。</p>	<p>問 關心需求 從何處來？往哪裡去？</p> <p>如何關心可能的失智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引起注意 「奶奶，要不要坐一下？」「外面好熱！勸勸來喝杯水！」 「伯伯好！有需要幫忙嗎？」 ● 詢問來處 「奶奶，您從哪兒來呀？」「爺爺住在附近嗎？」 ● 關心目的地 「奶奶，您要去哪裡呀？您打算怎麼去呢？」 「您一個人嗎？有人陪您嗎？」 <p>注意 失智者的理解及表達能力有異，或反應緩慢、不合常理，如60幾歲卻半夜要上廁；奶奶要走路去三峽（但人在南港）。</p>
<p>留 適當協助 提供茶水，絕不強留</p> <p>如果此人極可能為失智者，我該怎麼做？</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聯絡家屬 「奶奶，我通知您家人帶您回去好嗎？家裡電話號碼多少？」若失智者配戴愛心手錶或衛星定位器，試著撥打手錶或衣服所繡電話。 ● 延長停留 提供茶水，如方便，可提供洗手間、報紙、或電視，讓失智者留在診所內，以利有足夠時間尋求支援，或等警方來協助。 ● 絕不強留 努力讓失智者留在診所，若失智者仍堅持離開、表現不安或失去耐性請尊重失智者，不勉強挽留。並留意失智者的身高、穿著及離開方向，儘快與警方聯絡。如診所所有錄影畫面，請提供給警方協助。 <p>注意 留住長者可能不容易，盡力就好。</p>	<p>撥 110、當地警局 0800-474-580 (失智時 我幫您)</p> <p>我可以聯絡那些單位？</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撥打110報警，提供相關線索，讓警方比對尋名冊（家屬可能已經昏迷中）。 ● 聯絡鄰近警局或派出所，請先行記下鄰近警局或派出所電話備用。（請填入電話號碼） ● 失智症關懷專線：0800-474-580（失智時 我幫您），將由台灣失智症協會專員負責接聽，服務時間為週一至週五9:00~21:00，提供失智症就醫及照顧諮詢、失智症福利資源等相關資訊。 <p>社團法人台灣失智症協會 Taiwan Alzheimer's Disease Association</p>

智症開始，打造一個預防及延緩失智症的大同瑞智友善社區。

補充報告：因確診登革熱新北民眾曾住過大同區防疫旅館，請里幹事多注意環境，以免容器積水孳生了子。

(四) 臺北市警察局長警察隊大同少輔組：

- 因青少年為了搶快或在同儕面前表現，而透過騎乘機車展現自我，且道路安全違規新聞事件頻傳，青少年違法人數亦上升許多，在此提供機車安駕DM及無照相關罰則，加以提醒及預防，煩情各里幹事協助張貼。

無照駕駛及闖紅燈之罰則

壹、無照駕駛違規

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21條，汽車駕駛人，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處新臺幣六千元以上一萬二千元以下罰鍰，並當場禁止其駕駛：

- 一、未領有駕駛執照駕駛小型車或機車。
- 二、領有機車駕駛執照，駕駛小型車。
- 三、使用偽造、變造或矇領之駕駛執照駕駛小型車或機車。
- 四、駕駛執照業經吊銷、註銷仍駕駛小型車或機車。
- 五、駕駛執照吊扣期間駕駛小型車或機車。
- 六、領有學習駕駛證，而無領有駕駛執照之駕駛人在旁指導，在駕駛學習場外學習駕車。
- 七、領有學習駕駛證，在駕駛學習場外未經許可之學習駕駛道路或規定時間駕車。
- 八、未領有駕駛執照，以教導他人學習駕車為業。

九、 其他未依駕駛執照之持照條件規定駕車。

前項第九款駕駛執照之持照條件規定，由交通部定之。

未滿十八歲之人，違反第一項第一款或第三款規定者，汽車駕駛人及其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應同時施以道路交通安全講習。

第一項第三款、第四款之駕駛執照，均應扣繳之；第五款並吊銷其駕駛執照。

汽車所有人允許第一項第一款至第五款之違規駕駛人駕駛其汽車者，除依第一項規定之罰鍰處罰外，並記該汽車違規紀錄一次。但如其已善盡查證駕駛人駕駛執照資格之注意，或縱加以相當注意而仍不免發生違規者，不在此限。

貳、 闖紅燈違規

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53 條，汽車駕駛人，行經有燈光號誌管制之交岔路口闖紅燈者，處新臺幣一千八百元以上五千四百元以下罰鍰。

前項紅燈右轉行為者，處新臺幣六百元以上一千八百元以下罰鍰。

資料來源：110 年 3 月 29 日全國法規資料庫查詢



學會騎車真的不難
但建立安全騎乘觀念
非常重要

18 成年沒!

機車安駕訓練營

知 識 十
考 照 十
訓 練 十
學 車 十

機車安駕訓練營 活動簡章

面對複雜且快速變化的交通環境中安全地騎乘機車，除須建立防禦性駕駛觀念外，實際騎乘經驗亦是應變能力中相當重要的一環！本年度持續辦理「機車安駕訓練營」計畫，期望鼓勵年滿 18 歲考照年齡、準備普通重型機車考照之民眾，於考取普通重型機車駕照之前，能主動參加機車駕駛訓練課程，透過完整駕駛訓練，具備掌握安全騎乘機車的能力。

主辦單位 交通部公路總局臺北市區監理所 臺北市政府交通局	協辦單位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執行單位 大台北駕訓班、福安駕訓班 華豐駕訓班、聯合駕訓班
---	-------------------------	--

參加對象
■ 滿 18 歲考照年齡，準備普通重型機車考照之民眾。

報名方式
■ 符合報名資格者，逕洽執行本計畫之駕訓班報名。
■ 受理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0 年 12 月 10 日止。

實施方式
■ 依民營汽車駕駛人訓練機構普通重型機車班訓練費收費(下限 2,800 元，上限 3,700 元)，完成普重機車訓練課程並取得駕照者，補助每人訓練費新臺幣 1,300 元，總補助名額 2,000 人。

聯絡資訊
■ 大台北駕訓班：臺北市北投區大度路 3 段 185 號 / 電話 2858-5700
■ 福安駕訓班：臺北市北投區大度路 9 號 / 電話 2893-6872
■ 華豐駕訓班：臺北市南港區南港路 3 段 133 號 / 電話 2783-0101
■ 聯合駕訓班：臺北市北投區大度路 1 段 31 號 / 電話 2893-6889

相關網站連結
■ 臺北市政府交通局 www.dot.gov.taipei
■ 交通部公路總局臺北市區監理所 <https://tpcmv.thb.gov.tw>

臺北市政府交通局



廣告

(五) 臺北市西區單親家庭服務中心：

- 服務調整：因應疫情二級警戒防疫措施，本中心自 8/11(三)起恢復部分實體福利諮詢、個案服務、心理輔導、法律諮詢及關懷訪視，且仍維持入館相關防疫措施。然場地借用及方案辦理仍維持暫停辦理，後續依疫情指揮中心及臺北市政府公告調整。
- 個案服務統計：110 年 7 月份本中心服務量共 120 案，包含個管服務 105 案以及接案量 15 案(福利諮詢、特境訪視案、轉介與派訪追蹤案件)。
- 九月份活動辦理：中心預計 9/25(六)14:00~15:00 與馬偕醫院合辦『身心障礙者自我照顧&復健運動活動』，由專業講師來教授身心障礙者如何自我照顧及帶領相關復健運動，幫助身心靈有好的發展調適，歡迎與會長官及網絡夥伴邀請有興趣的民眾報名參加～謝謝

※詳細活動資訊將於後續中心官方臉書或 LINE@進行公布，也麻煩與會網絡夥伴協助宣傳邀請～報名以及詳細活動內容請洽本中心：02-2558-0170。

(六) 臺北市自閉症家長協會：(請假，無宣導資料)

(七) 臺北市就業服務處艋舺就業服務站：

- 艋舺就業服務站主辦—110 年 9 月份站內小型徵才活動：
 - 活動時間：9/2(四)、9/9(四)、9/16(四)、9/23(四)、9/30(四)
下午 2 時至 4 時舉辦。
 - 活動地點：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 101 號 3 樓。
- 臺北市就業服務處主辦—
 - 活動名稱：「你上工，我加薪」千人上工加 2 萬就業專案
活動時間：線上履歷投遞(登錄 <https://www.okwork.taipei/ESO/>)，
即日起至 110 年 9 月 30 日止。
 - 活動名稱：「917 開薪就業」中型現場徵才活動
活動日期：110 年 9 月 17 日(五)
活動時間：上午 9 點 30 分至 12 點 30 分
活動地點：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 101 號西側臨康定路廣場及聯通道下廣場(萬華火車站出口廣場)

※本檔共有科技、製造、服務業等 15 家廠商參加，敬請各位里幹事幫忙推介活動訊息！

若有問題可洽詢：艋舺就業服務站外展員陳先生電話：2308-5231 分機 725 或請協助里民上網查詢。

- ▣ 臺北市就業服務處(<https://eso.gov.taipei>)
- ▣ 台灣就業通網(<https://www.taiwanjobs.gov.tw>)
- ▣ 台北就業大補站(<https://www.okwork.taipei>)

(八) 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八德中心：(請假，無宣導資料)

(九) 臺北市基督教勵友中心：(請假，無宣導資料)

(十) 臺北市新移民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

- 個案服務情形：
 - 110 年截至 7 月底，中心共服務 67 案，在案數 58 案、結案數 9 案。以女性為大宗，個案原國籍以越南(52.2%)、大陸(19.4%)、菲律賓(11.9%)最多。
 - 服務案家問題類型：經濟問題、婚姻家庭、子女教養、情緒困擾。
 - 福利身分類別：一般戶最多(52.2%)，低收入戶身分為第二(41.8%)。
- 配合中央及市府的防疫政策，自 110 年 8 月 11 日起之防疫措施如下：
 - 恢復開放洽公(福利諮詢)，個案服務、心理輔導、法律諮詢及關懷訪視於落實防疫措施之前提下正常辦理。
 - 實體方案活動仍暫停辦理。
 - 場地仍不開放外借。
 - 以上事項的限制期限，後續將視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及市府政策宣布是否延期。
- 法律諮詢
 - 採預約制，可預約時間為每週三 18：30~20：30，每位諮詢者為 30 分鐘。
 - 配合防疫政策，進館請全程配戴口罩，並測量體溫、消毒手部，並配合中心安排符合社交距離位。
 - 請於該周二中午 12 點前完成預約，逾時改約下次法律諮詢。
 - 預約電話：2558-0133。
- 中高齡新移民支持團體
 - 時間：110 年 8 月 28 日至 11 月 6 日(三次停課：9 月 11 日、9 月 18 日、10 月 9 日)，週六下午 14:30~17:00，共計 8 次團體；煩請協助進行宣廣，之後會再提供 DM 給各鄰里長。
 - 對象：40 歲以上之中高齡新移民。
 - 地點：臺北市新移民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
 - 報名方式：致電 2558-0133 分機 12，或將報名表傳真 2558-0126，黃社工。
- 新移民幸福家庭系列講座
 - 活動時間：
 - 110.09.17 (五) 10:00-12:00 親子共讀玩創意—曉葦老師
 - 110.09.28 (二) 10:00-12:00 輕鬆培養孩子專注的好本領—米加老師
 - 110.10.21 (四) 10:00-12:00 Lasy 積木好好玩—龍貓老師
 - 活動地點：臺北市新移民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
 - 招生對象：設籍或居住在臺北市，須滿 2 歲至 6 歲學齡前幼兒及其家長

■ 報名方式：

電話報名：2558-0133 分機 14 謝社工

線上報名：掃描 QR CODE 填寫報名資料

廣告

新移民幸福家庭系列講座

今年度親子共學共玩的系列講座活動來囉！邀請兒童發展領域的專業講師，帶著親子一起透過繪本故事的延伸，發揮創意，並在遊戲中培養孩子的專注力，利用大、小朋友都喜歡的積木，讓孩子訓練小肌肉的發展。讓我們在輕鬆愉快的活動中，建立親子間良好的互動關係！

一、招生對象：設籍或實際居住在臺北市的新移民親子、一般家庭親子

(幼童年齡須為滿 2 歲至 6 歲兒童)，須親子共同出席，每場次至多 20 位親子。

二、課程時間：

110.09.17 (五) 10:00-12:00 親子共讀玩創意—曉葦老師

110.09.28 (二) 10:00-12:00 輕鬆培養孩子專注的好本領—米加老師

110.10.21 (四) 10:00-12:00 Lasy 積木好好玩—龍貓老師

三、課程地點：臺北市新移民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

(臺北市大同區迪化街一段 21 號 7 樓，永樂市場樓上)

四、報名方式：

●電話報名：2558-0133 分機 14 謝社工

●線上報名：掃描右方 QR CODE 填寫報名資料

五、課程須知：

●課程完全免費，報名且出席兩場次(含)以上者，可獲得小禮物一份。

●此活動需親子共同出席。

●活動場地需脫鞋進入，大人請穿著襪子。

●請配合防疫措施，實名登記、測量體溫、酒精消毒及全程佩戴口罩，且不可在內用餐。

●本中心保有課程內容變更之權利，且依防疫最新公告，彈性調整為線上參與；如若改為線上參與，將再告知使用哪一種視訊軟體。

六、指導單位：內政部新住民發展基金

線上報名



(十一) 臺北市大同老人服務暨日間照顧中心：

- 截至 110 年 7 月 31 日總計在案個案有 197 名，列冊獨居個案 185 名，社區個案 12 名。
- 配合防疫政策，本中心持續發放列冊獨居長者關懷口罩，視情況發放給列冊獨居長者關懷口罩。
- 110 年 8 月份長青學苑秋季班招生宣傳：
 - 歡迎與會長官及網絡夥伴協助宣傳邀請！報名及詳細活動內容請洽

本中心：02-2592-9808 分機 13，陳鴻裕。

■ 招生對象：

凡本人、配偶或其直系血親之一設籍本市且年滿 60 歲以上者均可報名，符合前述條件且持有身心障礙手冊、年滿 85 歲以上或為本市列冊低收入戶者優先就讀。

■ 報名方式：

請親自攜帶可資證明符合報名資格之相關證件正本(如國民身分證)或委託他人出具委託書及本人可資證明符合報名資格之相關證件正本逕向報名地點報名(大同老服中心，大同區重慶北路 3 段 347 號 3 樓)。

■ 報名日期：

1. 即日起開始報名，每日上午 09:00~12:00。
2. 報名至額滿為止，目前持續報名中。

■ 繳費方式：

須收費，費用詳見課程表(如附件，共 10 種課程)；收費、補助及退費原則詳洽開課單位。

■ 研習時間：

自 110 年 8 月至 110 年 11 月止，上課週數 12-14 週。

編號	班級	上課時間	指導老師	開課期間	課程內容及教材	名額	學分費	備註
1	爵士韻律舞	週一 10:00-12:00	劉瑞玉	8/30-11/29 (12 週)	快樂學舞蹈，律動讓人提升心肺功能、增強體力、消除贅肉、保持身材，舞蹈讓人端正姿態，是一種健康與美感的養生概念。(報名時請斟酌個人體能狀況)	30	600 元	酌收教材費、雜支費。
2	歡樂歌唱學手語	週二 09:30-11:30	胡松德	8/24-11/30 (14 週)	透過手語的研習，手指運動、歌唱學習，活化腦細胞，加強感官的協調。	30	700 元	
3	攝影藝術	週三 09:30-11:30	林時賢	8/25-11/24 (14 週)	攝影理念及技巧、實務演練。 (自備:相機、活動費用) (本課程含戶外為實景操作)	30	700 元	
4	養生順氣健康班 (入門班)	週四 09:30-11:30	胡美宜 陳碧珠	8/26-11/25 (14 週)	運用簡單的方式，巧妙的釋放身體壓力，如：拍打、轉繞適度伸展…等自然柔和動作，就能促進新陳代謝，調節生理機能，排除因舊傷、內傷所形成的障礙，提升自癒本能，減少病痛發生率。 (報名時請斟酌個人體能狀況)	30	700 元	
5	生活美語	週四 14:00-16:00	羅嘉琳	9/2-11/18 (12 週)	日常生活常用話題及慣用語。例如:基本社交用語、休閒活動、餐廳服務、潮流時尚等等……。	30	600 元	
6	人與自然	週五 09:30-11:30	梁素秋 林智謀	8/27-11/26 (14 週)	台灣自然與人的關係，介紹大自然環境特色及常見植物。	30	700 元	

					(自付:戶外活動費用、保險費) (有戶外參觀活動,依個人意願自由參加)			
7	經典歌曲班	週一 09:30-11:30	范廣慧	8/30-11/29 (12週)	1. 介紹腹式呼吸及發聲練習。 2. 選唱簡單易學的歌謠由講師領唱。 3. 講解基本樂理,學習看簡譜練唱。 4. 學習詮釋歌曲意涵及演唱技巧。	30	600元	
8	烏克蘭麗班	週一 14:00-16:00	謝高生	8/30-11/29 (12週)	克麗麗認識、簡易樂理認識歌譜和弦、讓您輕鬆上手烏克蘭麗,彈唱伴奏不求人,自娛娛人兩相宜。 (自備:烏克蘭麗、上課教材費)	30	600元	酌收教材、雜支費。 酌收教材費、雜支費。
9	E化世界真奇妙	週三 14:00-16:00	方碧華	8/25-11/24 (14週)	手機基礎班,用手機引領進入科技時代,一機在手行遍天下 什麼是App?它能幫您做什麼?	30	700元	
10	活力適能有氧健身操	週五 09:30-11:30	胡松德	8/27-11/26 (14週)	透過深入淺出教學,從認識自己的身體開始,學會正確運動的知識與方式,讓運動效果能夠完全融入日常生活,精神好體力也跟著變好。 (報名時請斟酌個人體能狀況)	30	700元	

七、上次主席裁(指)示事項執行情形：洽悉。

八、里幹事各項業務考核評鑑情形報告：

(一)民政課課長補充：市容查報部分，禁止一案多報，如有此情況請盡速與承辦人聯繫處理，本區7月市容查報案件總表如附。

(二)洪源孝視導報告：經查核里幹事里鄰網站暨區里事務子系統資料皆無缺失。

(三)陳怡伊視導報告：經查核玉泉里等里幹事里鄰網站暨區里事務子系統及里幹事服勤皆無缺失。

(四)黃珮君視導報告：里幹事各項檢核皆無缺失。

九、各單位工作報告：

(一)民政課：

1. 里幹事張均泰關懷居檢者表現優異，將提報民政局關懷防疫績優事蹟表揚。

(二)社會課：

1. 低收入戶總清查作業於9月份開始，請里幹事多加協助。

2. 獨老關懷系統請里幹事記得定時登錄關懷狀況。

(三)經建課：

1.1 樓止滑漆工程刻正辦理中，預計於9月10日前完成。

2. 老師區活耐震補強工程預計於 9 月 13 日開工，11 月 11 日完工。

(四) 人文課：

1. 本年度「未立案宗教場所全面訪查作業」感謝各里幹事完成第一階段清查已及視導之抽查。

2. 補充本市宗教場所、宗教集會活動及中元普度疫情警戒第二級延長至 110 年 9 月 6 日相關防疫措施：

(1) 依內政部函示，自 110 年 8 月 24 日起，放寬以下宗教相關防疫措施：

一、宗教場所、宗教集會活動容留人數放寬為室內最多 80 人，室外最多 300 人。提報防疫計畫經主管機關核可者，室內最多 100 人，室外最多 500 人。

二、開放寺廟得提供筴杯、籤筒供民眾使用，且免提報防疫計畫。但寺廟應指派專人在民眾使用前、後逐次噴灑酒精消毒，或提供拋棄式簡易手套給民眾於擲筴、抽籤時使用。

(2) 除以上放寬措施外，其餘繼續適用，進香、遶境、遊行類活動及福宴、平安宴等具聯誼性質餐會，現階段仍禁止辦理。

(3) 目前本區計保安宮以及基督教長老教會大稻埕教會提報防疫計畫書並經主管機關同意

3. 「2021 戀念大稻埕一城隍療癒微旅行」改辦理線上走讀活動，預計自 9 月 12 日開始，相關訊息將於活動前再提供並邀請大家參加。

(五) 秘書室：

1. 8 月 30 至 9 月 5 日進行本所網路線路整理及設備調整期間會有網路中斷、公存區及事務機無法使用情形。

(六) 人事室：

1. 差勤打卡將規劃為線上與門禁卡併行。

主席裁示：

1. 民政課囤積案持續追蹤請於 3 個月後再次會勘。

2. 請里鄰建設經費使用率偏低之里儘速執行。

3. 資訊機房整線、佈線雖為假日執行，仍可能會影響行政中心及合署單位業務執行，務必充分聯繫告知，以利其他單位配合運作。

十、單位相關法令宣導：洽悉。

主席裁示：將本年度各里財產盤點之缺失轉知里幹事，請里幹事協助讓里長了解財產管理之相關法規。

十一、里幹事心得報告：洽悉。

十二、工作檢討及疑難問題解答與協調：無。

十三、區政督導員轉達工作事項：洽悉。

十四、主席結論：

感謝各位與會同仁，若各位有任何問題，請隨時反映以利即時處理。

十五、散會。

臺北市大同區公所 110 年 7 月市容查報案件總表

案件日：110 年 7 月 1 日至 110 年 7 月 31 日

項次	里別	公園、 排水 溝、下 水道及 自來水	文教、體 育、資 訊、觀光 及 媒體	交通運 輸	垃圾、噪 音、污染 及資源 回收	非屬前 述各類 之其他 事項	都市發 展、建 管、產 業、財稅 及地政	道路、山 坡地、路 樹及路 燈	衛福、勞 動、民政 及區政	警消、法 律及政 風	總計
1	大有	1	0	1	0	0	1	0	0	0	3
2	民權	0	0	1	0	0	0	2	0	0	3
3	永樂	1	0	1	0	1	0	0	0	0	3
4	玉泉	1	0	1	0	0	0	1	0	0	3
5	光能	0	0	0	0	0	0	3	0	0	3
6	老師	0	0	1	0	0	0	1	0	0	2
7	至聖	0	0	0	0	1	0	2	0	0	3
8	延平	0	0	2	0	0	0	2	0	0	4
9	保安	0	0	1	0	0	0	2	0	0	3
10	南芳	0	0	2	0	0	0	1	0	0	3
11	建功	0	2	0	0	1	0	0	3	0	6
12	建明	0	0	1	0	1	0	0	0	2	4
13	建泰	0	0	0	1	0	0	4	0	0	5
14	星明	0	0	0	0	1	0	2	0	0	3
15	重慶	0	0	1	0	0	0	4	0	0	5
16	國順	1	0	1	0	2	0	1	0	0	5
17	國慶	1	0	2	0	0	0	0	0	0	3
18	揚雅	0	0	2	0	0	0	2	0	0	4
19	斯文	1	0	1	0	0	0	1	0	0	3
20	景星	1	0	0	0	0	1	2	0	0	4
21	朝陽	0	0	2	0	0	1	1	0	0	4
22	隆和	1	0	2	0	2	0	1	0	0	6
23	蓬萊	0	0	1	0	0	1	1	0	0	3
24	鄰江	0	0	1	0	0	1	2	0	0	4
25	雙連	0	0	1	0	2	0	1	0	0	4
小計		8	2	25	1	11	5	36	3	2	93